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2025年1月21日在上海市普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人民法院院长 刘力

2024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和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踔厉奋进年”,全力以赴举措强弱项、补短板,以奋进姿态全面争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以及上海基层法院审判质效综合评估考核指标,我院指标达标率均为100%,10件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另有22件案例入选全国级、市级典型案例,审判质效持续向好,队伍面貌逐渐焕新,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普陀新篇”。

一、深耕办案主责主业,审判质效得到“新提升”

今年1—12月,我院共受理各类审判执行案件31561件,共结案30877件,审判质量指标保持良好态势,效率指标和效果指标明显提升。

依法审理刑事案件,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充分发挥司法惩治犯罪功能,严惩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严格依法定罪量刑,让更多

人认识到不是“谁弱谁有理”,而是“谁错谁担责”,“行人闯红灯致他人被轧身亡交通肇事案”入选首届上海法院刑事审判优秀案例、2024年度上海法院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典型案例以及人民法院案例库。开展袭警类犯罪调研工作,制作袭警类犯罪白皮书1份、发布3件典型案例,助力社会治理与轻罪治理。

妥善审理民商案件,促推矛盾纠纷实质化解。审结民商事案件23902件,与普陀区委政法委等七部门联合揭牌区劳动人事争议一站式联合化解中心,成立劳动人事争议巡回审判庭。组织编写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审查要点、民间借贷合同纠纷审查要点等。组建涉外审判团队,健全涉外案件专项办理机制,依法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

聚焦高质量知产审判,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机制。通过一案先行裁判引导后续近百余起案件和解与调解,减少诉讼增量。顺利完成首例涉外知识产权案件诉仲衔接案件,解锁涉外知识产权争端解决新方式。加强版权保护,严厉打击盗版源头。发布《知识产权典型案例论丛》,与相关单位共同主办第四届上海数字创新大会“数字+知识产权”分论坛;揭牌成立“涉外知识产权法治研究与创新(普陀)基地”,举办“涉外知

识产权法治研究与创新研讨会”,为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提供强劲司法引擎,大力推动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创新涉少家事审判机制,维护婚姻家庭幸福。审结涉未成年人及家事案件1864件。凝聚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合力,会同区相关职能部门签署反家庭暴力协议、学生欺凌综合治理协议,切实维护婚姻家庭幸福稳定。加大残疾人权益保护力度,形成“法院+社会+居委+残联”残疾人案件四方保障体系,确保残疾人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推动切实解决执行难,及时兑现胜诉权益。执结执行案件5665件,执行完毕率为51.72%,较去年同期提升18.52个百分点,执行到位率57.22%,较去年同期提升22.31个百分点。积极探索交叉执行工作机制,协同相关部门“联合亮剑”,切实提升执行案件质量、效率、效果。

二、聚焦区域发展大局,主动担当展现“新作为”

聚焦上海“五个中心”建设,着力推动普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积极履职、主动作为,持续提升司法贡献度。

聚焦营商主体感受度,持续优

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连续第7年召开服务保障营商环境新闻发布会,发布《关于深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二十条措施》《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典型案例》,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普陀模式。

积极参与依法治区,助力打响“靠谱法治”品牌。发布司法建议36篇,深入分析研判数字产业、网络贷款等领域风险隐患并提出对策建议。发布“涉社区自治类纠纷”“知识产权纠纷”“商事金融调解”等4篇审判白皮书,编制《社区治理常见问题指引》,助力超大城市基层治理。推进法治副校长实质化履职,实现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全流程服务。

强化风险防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强化信访工作组织领导,持续贯彻院庭领导双包案制度。定期做好风险隐患的滚动排查,对于重大敏感案件、个人极端案件及时上报,实时关注。积极聚力多元协作,加大联合化解工作力度,避免出现涉众型集体信访事件。

三、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勇于创新激发“新动能”

支撑和服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审判管理,健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大力推进数字改革赋能,以改革促创新、以创新促发展。

加强审判管理,落实和完善司

法责任制。定期进行数据会商,分析研判弱项指标并制定专门的整改提升方案,组建审判管理专项课题组,制定符合司法规律的审判管理计划,加强跟踪问效;充分运用审判质效指标管理和全员绩效考核,有效贯通“评案”与“考人”,提升干警进取心、战斗力、执行力。强化法答网建设使用,促推法律适用统一。健全完善“四类案件”等重点案件监督管理机制,强化院长监督履责,确保案件办理质量、效率、效果。加强数字赋能案件质量监督,依托“审判管理监督指导委员会”“法官自主管理委员会”常态化开展评查,基本做到员额法官全覆盖。

凝聚解纷力量,构建多元共治格局。强化辖区诉讼态势数据分析,制作《关于普陀区万人起诉率的情况报告》。拓展社区法官职能,持续加大诉前调解力度。

推进数字法院建设,突出应用场景“实战实效”。深入推进应用场景开发,全年共申报应用场景257个,推广各类应用场景47个。聚焦刑事司法领域,在全市率先试点“刑事一体化办案系统”,推动“醉驾案件”轻罪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果,聚焦治理难点和矛盾多发领域,建设“预付式消费风险预警及协同治理”应用场景。

>>>下转 16 版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2025年1月21日在上海市普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何斌

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我院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突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工作主线,为普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检察保障。4件案件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服务中心大局,保障普陀高水平安全和高质量发展

主动融入和服务区域中心工作,着力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普陀、法治普陀建设,以高质效检察办案维护稳定、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坚持严的震慑不动摇,依法从重从快惩治重大恶性犯罪,该逮捕的坚决逮捕,加强审查起诉、支持公诉依法追究犯罪分子刑事责任,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坚持打早打小、打准打实,起

诉涉恶案件2件8人。加大毒品犯罪惩治力度,依法办理贩卖“邮票”等新型毒品案件。依法办理跨境电商系列案件,起诉59人,发布《网络犯罪检察白皮书》,推进电信网络诈骗综合治理。在反腐败斗争中更好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从源头治理“围猎”行为,办理职务犯罪14件21人。强化洗钱线索同步审查、职务犯罪提前介入等措施,健全监检配合制约机制。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发布《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十项举措》,协同擦亮普陀营商环境金字招牌。

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139件266人。依法办理以“假出口”“伪创新”等方式骗取退税、补贴等新型犯罪案件。助力营造安全金融环境,严厉打击“财富花旗”“信用钱包”等非法信贷平台,推动将符合条件的被骗企业纳入区“靠普贷”融资服务白名单。

依法惩治“伤企”犯罪,严惩民营企业内部腐败犯罪,起诉关键岗位人员侵害企业利益犯罪41件57人。创新保护区域内民族工业遗产,精心办理英雄金笔厂图纸档案保护公益诉讼案,获中央电视台专题报道和国家工信部关注支持。

护航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化落实服务保障普陀科创发展的实施意

见,检察官受聘担任版权服务顾问、“法治助企员”和科创园区“法治副园长”,将检察服务延伸至创新前沿。起诉侵犯知识产权案件44件109人,率先制定实施企业数字版权技术措施保护指引并在全市推广应用,获评市版权服务优质项目。办理全国首例侵犯医疗设备软件技术措施类著作权案,获评最高检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深化涉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坚决打击滥用诉权恶意起诉、虚假诉讼等阻碍创新的不法行为,共同营造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做实检护民生,以法治力量守护人民幸福生活

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着眼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做好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实事。

合力提升城区生活品质。围绕就业、食药、养老、个人信息保护等民生热点,扎实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紧盯社区团购、网络营销、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涉食品安全问题,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6件,对制售有毒有害食品、假药劣药构成犯罪的加大打击力度,坚决守护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积极参与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依法介入安全事故调查,监督生产事故刑事

立案,从严惩治重大责任事故、危险作业等犯罪。开展涉电动自行车专项监督活动,立案飞线充电、违法改装等案件12件。积极开展个人信息保护检察监督,通过可信时间戳等技术规范个人信息公开案例,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及中国法学会优秀案例。

依法保护特定群体合法权益。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积极参与欠薪治理,通过支持起诉等方式,促成化解纠纷125件。聚焦外卖行业交通事故频发、职业安全保障缺位等情况,通过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等形式,督促外卖平台完善配送时间算法,落实骑手关爱措施。

加强妇女权益司法保护,依法惩治侵犯妇女生命健康、人格尊严等犯罪22件24人,对遭受家暴的困难残疾妇女开展综合救助,获评最高检、全国妇联联合发布的典型案例。依法保障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办理的药品说明书适老化改造案例,成为最高检应勇检察长在新加坡总检察长论坛上引用讲述的新时代公益保护中国故事。

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对于罪行较重的未成年人,坚决依法惩治,绝不纵容、批捕、起诉9人,让涉罪未成年人感受法治的威严;对罪行较轻的未成年人作出宽缓处

理,依法不批捕10人,不起诉12人。一体落实“保护、教育、管束”措施,有效推动辖区涉未成年人犯罪数量明显下降。督促完善和落实电竞、盲盒、剧本杀等新业态的监管制度,办理相关案件14件,合力破解新业态未成年人保护难题。深化蒲公英检校问诊室建设,在市检察院和市教委联合推动下,实现全市中小学校全覆盖。

全力促进城市和谐有序。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检察官带案下访,面对面倾听诉求、释法说理,持续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大力开展检调对接、公开听证等工作,对轻微刑事案件、涉法涉诉矛盾共促成和解70余件。加强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依法开展救助107人次,为因案致困的被害人解“燃眉之急”。分析梳理案件背后涉及社会治理的深层次原因,制发针对性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完善机制、落实责任。结合典型案件办理做好法治宣传工作。

三、深化主责主业,以高质效法律监督保障公平正义

自觉融入法治领域改革,聚焦高质效办案本职本源,促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共同维护严

>>>下转 16 版